

B 类

公开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陕发改办复〔2025〕47 号

签发人：王青峰

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111 号建议的答复函

赵贵波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青银高速吴堡至子洲段复线工程立项建设的建议》（第 111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吴堡至子洲高速公路是 G20 青银线的重要组成路段，也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五纵七横的一条横向线。正如您所提，既有吴堡至子洲高速公路穿城而过，存在安全隐患和噪音污染等问题，加快该路段改扩建对于完善区域路网，提升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，促进区域经济发展都将发挥积极作用。下一步，我委将和省交通运输厅共同加强向交通运输部汇报衔接，争取将

该项目纳入交通运输部“十五五”建设计划，并同步抓紧启动前期工作，待条件具备后我委将及时履行审批（核准）程序，推动项目尽快开工建设。



（联系人：李秋玲 电 话：029-63913348）